

第3章 期货交易制度与合约

第1节 期货合约

一、期货合约的概念[了解]:

期货合约是指有期货交易所统一制定的、规定在将来某一特定的时间和地点交割一定数量和质量标的物标准化合约。

期货合约唯一可变动的是价格。

判断题:

期货合约标的商品的价格是由期货交易所制定并实施的。

答案: 错误

二、期货合约标的的选择[了解]:

(一) 规格或质量易于量化和评级

(二) 价格波动大且频繁(套期保值和投机者的作用)

(三) 供应量大, 不易为少数人控制和垄断

知识点三、期货合约的主要条款及设计依据

(1) 合约名称: 注明合约的品种名称及其上市交易所的名称。

“上海期货交易所阴极铜期货合约”

(2) 交易单位: 是指在期货交易所的每手期货合约代表的标的物的数量, 也称为合约规模。

合约价值: 每手合约代表的标的物价值

豆粕: 10元/吨, 沪深300指数: 300*沪深300指数

合约单位大小，取决于合约标的物市场规模、交易者资金规模、交易所会员结构、该商品现货交易习惯

(3) 报价单位：每计量单位的货币价格。

(4) 最小变动价位：在期货交易所的公开竞价过程中，对合约每计量单位报价的最小

变动数值。最小变动价位的设置要同时考虑市场的流动性和交易协商成本。

较小最小变动单位增加流动性，但会增加交易协商成本。较大的最小变动单位会减少交易量

(5) 每日价格最大波动限制：规定了期货合约在一个交易日中的交易价格波动不得高于或者低于规定的涨跌幅度，限制的确定取决于标的物价格波动的频繁程度和波幅大小。

涨停板=上一交易日的结算价+允许的最大涨幅

跌停板=上一交易日的结算价-允许的最小跌幅

(6) 合约交割月份：某种期货合约到期交割的月份。

(7) 交易时间：期货合约的交易时间由交易所统一规定。

营业部营业5天，周六日、节假日休息

(8) 最后交易日：期货合约在合约交割月份中交易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9) 交割日期：合约标的物所有权转移的时间。

实物交割或现金交割

(10) 交割等级：由交易所统一规定、准许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合约标的物的质量等级。

实际交割中允许用期货交易所认可的与标准品有一定等级差别商品做替代交割品，收货人不能拒收。

(11) 交割地点：期货交易所统一规定的进行实物交割的指定地点。

指定商品期货交割仓库主要考虑仓库所在地区的生产或消费集中程度，仓库的储存条件、运输条件和质检条件等。金融期货交易需交易所指定交割银行。

(12) 交易手续费：按照成交合约金额的一定比例或成交手数收取，手续费过高会增加交易成本，降低交易量，但抑制投机。

(13) 交割方式：分为实物交割和现金交割。

商品期货、股票期货、外汇期货、中长期利率期货采用实物交割

股指期货、短期利率期货采用现金交割

(14) 交易代码：为便于交易，交易所对每一期货品种都规定了交易代码

单选题：

1、关于合约交割月份，以下表述不当的是()。

- A. 合约交割月份是指某种期货合约到期交割的月份。
- B. 某种商品期货合约交割月份的确定，一般由其生产、使用、消费等特点决定。
- C. 目前各国交易所交割月份只有以固定月份为交割月这一种规范交割方式。
- D. 合约交割月份的确定，还受该合约标的商品的储藏、保管、流通、运输方式和特点的影响。

答案：C

解析：P84

2、以下不属于期货合约主要条款的有()。

- A. 合约交割月份
- B. 交易时间
- C. 交割日期
- D. 交易价格

答案：D

多选题：

以下关于我国期货市场期货品种的交易代码表述正确的有()。

- A. 小麦合约的交易代码为 WT
- B. 铝合约为 AL
- C. 天然橡胶合约为 M
- D. 豆粕合约为 RU

答案：AB

解析：P86

第二节 保证金制度[了解]：

一、保证金制度[了解]：

一、保证金制度：

1. 保证金制度的内涵及特点

在期货交易中，交易双方按其买卖期货合约价值的一定比率缴纳保证金(5%—15%)，用于结算和保证履约。

国际市场上保证金制度的特点：

- (1) 对交易者保证金的要求与其面临的风险相对应。
- (2) 交易所根据合约特点设定最低保证金标准，并根据市场风险状况进行调节。
- (3) 保证金的收取分级进行，分为会员保证金和客户保证金。

2. 我国期货交易保证金制度的特点

- (1) 对期货合约上市运行的不同阶段规定不同的交易保证金比率，保证金随交割的临近而提高。
- (2) 随着合约持仓量的增大，交易所逐步提高交易保证金比例。
- (3) 交易出现连续涨、跌停板时，相应提高交易保证金比例。

(4) 按结算价计算的连续若干个交易日的价格累积涨、跌幅达到一定程度时，交易所根据市场情况采取相应措施。

(5) 期货合约交易异常时，按规定程序调整交易保证金的比例。

我国，保证金可以是现金、价值稳定、流动性强的标准仓单、国债等有价证券

往年考题：保证金的收取分级进行，分为会员保证金和（ ）

A. 交易准备金 B. 交割保证金

C. 交割准备金 D. 客户保证金

参考答案[D] 教材 P88

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了解]：

(1) 对所有账户的交易及头寸按不同品种、不同月份的合约分别进行结算并汇总。

(2) 交易盈亏结算包括对平仓头寸盈亏和对未平仓合约浮动盈亏的结算。

(3) 对交易头寸所占用的保证金进行逐日结算。

(4) 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是通过期货交易分级结算体系实施的。

期货交易所会员(客户)的保证金不足时，会被要求及时追加保证金或者自行平仓；否则，其合约将会被强行平仓。

三、涨跌停板制度：每日价格最大波动限制制度[了解]：

1、涨、跌停板制度的内涵

期货合约在一个交易日中的价格波动不得高于或者低于规定的涨、跌幅度，超过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不能成交。

涨、跌停板制度的实施减少了价格波动幅度，为保证金制度和当日无负债结算提供了条件。

2. 我国期货涨、跌停板制度的特点

我国期货市场每日价格波动限制设定为上一交易日结算价的一定百分比。

交易所对涨、跌停板的调整，一般具有以下特点：

- (1) 新上市的期货合约，其涨、跌停板幅度一般为合约规定涨、跌停板幅度的2倍或3倍。
- (2) 当同方向连续涨、跌停板，遇国家法定长假或交易所认为市场风险明显变化时，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风险调整其涨、跌停板幅度。
- (3) 对同时适用交易所规定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涨、跌停板情形的，其涨、跌停板取高值。

3、出现涨、跌停板时的措施：①以涨跌停板价格成交时，成交撮合实行平仓优先和时间优先的愿则；②连续出现涨(跌)停板单边无连续报价时实行强制减仓。

判断题：

1、涨跌停板的确定，主要取决于该种商品现货市场价格波动的频繁程度和波幅的大小。()

答案：正确

2、每日价格最大波动限制，也称为涨跌停板制度，即指期货合约在一个交易日中的交易价格波动不得高于或者低于规定的涨跌幅度，超过该涨跌幅度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不能成交。

答案：正确

四、持仓限额及大户报告制度[了解]：

1、持仓限额及大户报告制度的内涵及特点

持仓限额制度是指交易所规定会员或客户可以持有的、按单边计算的某一合约投机头寸的最大数额；

大户报告制度是指当交易所会员或客户某品种、某合约持仓达到交易所规定的持仓报告标准时向交易所报告。

2、国际市场上持仓限额及大户报告制度的特点：

- (1) 根据不同期货品种及合约的具体情况和市场风险状况制定和调整限额和报告标准。
- (2) 一般月份合同持仓限额和持仓报告标准高，临近交割时，持仓限额及持仓报告标准低。
- (3) 只针对投机头寸，套保头寸、套利头寸和风险管理头寸可向交易所申请豁免。

3. 我国期货持仓限额及大户报告制度的特点

- (1) 交易所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每一品种每一月份的限仓数额及大户报告标准。
- (2) 投机头寸达持仓限量80%以上时，会员或客户应向交易所报告资金情况、头寸情况等。
- (3) 市场总持仓量不同，适用的持仓限额及持仓报告标准不同。
- (4) 按照合约在交易过程中的不同时期确定不同持仓限额。
- (5) 期货公司会员、非期货公司会员、一般客户适用不同标准。

往年考题：当会员或是客户某持仓合约的投机头寸达到交易所规定的投机头寸持仓限量的()时，应该执行大户报告制度。

- A. 60% B. 70% C. 80% D. 90%

参考答案[C] 教材 P94

五、强制平仓制度[了解]：

1. 强行平仓制度的内涵

按有关规定对会员或客户的持仓实行平仓的一种强制措施，目的是控制期货交易的风险。两种情况：交易所对会员强行平仓，期货公司对客户强行平仓

强行平仓的两种情形：

- (1) 因账户交易保证金不足而实行强行平仓。
- (2) 因会员(客户)违反持仓限额制度而实行强行平仓。

2. 我国期货强行平仓制度的规定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交易所实行强行平仓：

- (1) 会员结算准备金余额小于零，未能在规定时限补足。
- (2) 客户或会员持仓量超过限仓规定。
- (3) 因违规受到交易所强行平仓处罚。
- (4) 根据交易所紧急措施应予强行平仓。
- (5) 其他。

3、强制平仓流程

通知(强行平仓通知书)→执行及确认(先自行平仓,执行结果由交易所审核→平仓未完成由交易所予以强平→记录执行结果存档→强行平仓结果发送)

多选题

我国期货强行平仓制度的规定包括()

- A 会员结算准备金余额小于零，未能在规定时限补足。
- B 客户或会员持仓量超过限仓规定。
- C 因违规受到交易所强行平仓处罚。
- D 根据交易所紧急措施应予强行平仓。

答案：ABCD

解析：P97

六、风险警示制度[了解]：

交易所认为必要时可以分别或同时采取要求报告情况、谈话提醒、书面警示、发布书面警示、公告等一种或多种措施，警示或者化解风险

七、信息披露制度[了解]:

- 1、定义：指期货交易所按照有关规定公布期货交易信息的制度。
- 2、期货交易所应当以适当方式发布下列信息：即时行情、持仓量和成交量排名情况、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其他信息。
- 3、期货交易所应编制交易周报、月报、年报，并及时公布；对于交易、结算、交割资料保存年限不少于20年

第三节：期货交易流程

一、开户 [了解]:

投资者应选择一个具备合法代理资格、信誉好、资金安全、运作规范、收费比较合理的期货公司。在我国，由中国期货保证金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监控中心)负责客户开户管理的具体实施工作。

开户流程:

(1) 申请开户，可分为个人客户和单位客户。

单位客户：一般单位客户、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社保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个人开户：本人临柜办理，不得代办，携带身份证

单位客户：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及其他

一般单位客户：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执照

证券公司等：身份证明文件由监控中心另行规定

(2) 阅读期货交易风险说明书并签字确认。

(3) 签署期货经纪合同书。

(4) 申请交易编码并确认资金账号。

交易编码是客户和从事自营业的交易会员进行期货交易的专用代码，由12位数字构成，前4位为会员号，后8

位为客户名。

监控中心应为每一客户设立统一的开户编码，并建立统一开户编码与客户在各期货交易所交易编码的对应关系。

二、下单[了解]:

1. 常用交易指令

- (1) 市价指令，指按当时市价即刻成交，一旦下达不可更改或撤销。
- (2) 限价指令，指执行时须按限定价格或更好的价格成交。下达时必须指明具体价位。
- (3) 停止限价指令，指当市价达到客户预先设定的触发价格时即变为限价指令予以执行。

特点：将损失或利润锁定在预期范围，缺点是成交速度较止损指令慢，甚至无法成交

- (4) 止损指令，指当市场价格达到客户预先设定的触发价格时即变为市价指令予以执行。
- (5) 触价指令，指当市场价格达到指定价位时，以市价指令予以执行。

触价与止损指令区别在于：其预先设定的价位不同；止损指令用于平仓，触价指令用于开仓。

- (6) 限时指令，指要求在某一时间段内执行的指令，否则自动取消。
- (7) 长效指令，指除非成交或由委托人取消，否则持续有效的交易指令。
- (8) 套利指令，指同时买入和卖出两种或两种以上期货合约的指令。
- (9) 取消指令，要求将某一指定指令取消的指令。

2. 指令下达方式

- (1) 书面下单。
- (2) 电话下单。
- (3) 网上下单。

我国普遍采取限价指令，

郑州采用市价指令、跨期套利指令、跨品种套利指令、

大连采用跨期套利指令、跨品种套利指令、市价指令、限价指令、止损指令和停止限价指令

2、指令下单方式

1、书面下单

2、电话下单

3、网上下单

三、竞价[了解]:

(一) 竞价方式

1、公开喊价方式：连续竞价制(欧美期货市场)和一节一价制(日本)

2、计算机撮合成交(国内期货交易所)：价格优先与时间优先

撮合成交价等于买入价(bp)、卖出价(sp)和前一成交价(Cp)三者中居中的一个价格。

最新成交价永远是三者居中的价格

$bp \geq sp \geq cp$ 成交价=sp

$bp \geq cp \geq sp$ 成交价=cp

$cp \geq bp \geq sp$ 成交价=bp

3、开盘集合竞价由集合竞价产生，在每一交易日开始前5分钟内进行，采用最大成交量原则；在开盘集合竞价中未成交的申报单自动参与开始后的竞价交易。

4、集合竞价产生方法：第一、对所有买入申报由高到低排序，申报价相同按进入系统时间先后排序，对所有卖出申报由低到高排序，申报价相同按进入系统时间先后排序；第二、交易所逐步将排在前面的买入、卖出申报配对成交，直到不能成交为止。最后一笔全部成交则取算术平均，如部分成交则以申报价为开盘价。

(二) 成交回报与确认

客户对结算单有异议，下个交易日开市前书面提出。

四、结算[了解]:

(一) 结算概念及程序

1、结算是指根据期货交易所公布的结算价格对交易账户的交易盈亏状况进行的资金清算和划转。期货交易的结算，由期货交易所统一组织进行。

交易所并不直接对客户账户结算、收取和追收保证金，由期货公司承担。

2、大商所、郑商所、上交所采用全员结算制度，交易所对所有会员的账户进行结算。

3、中金所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交易所只对结算会员结算，结算会员对非结算会员结算。

4、保证金分为结算准备金(可用资金)和交易保证金(保证金占用)。

结算准备金：未被合约占用的保证金

交易保证金：已被合约占用的保证金

5、结算程序:

(1) 交易所对会员结算

1) 交易结束后，交易所对会员盈亏、交易手续费、交易保证金结算

2) 会员获取交易所结算数据，妥善保管(2年)

3) 如有异议，下一交易日开市前30分钟书面通知交易所

4) 交易所在交易结算结束后，将会员资金划转数据传递结算银行

5) 会员资金按当日盈亏划转，盈利划入会员结算准备金，亏损则扣划

6) 结算完毕后，对结算准备金低于最低金额会员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会员必须在下一交易日开始前补足

(2) 期货公司对客户结算

- 1) 交易结束后，期货公司对客户盈亏、交易手续费、交易保证金结算
- 2) 期货公司将结算单发至保证金监控中心
- 3) 对结算准备金低于最低金额客户按期货经纪合同约定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

(二) 结算公式与应用

1、结算的相关术语。

① 结算价 (Settlement Price) 是当天交易结束后，对未平仓合约进行当日交易保证金及当日盈亏结算的基准价。

郑州、大连、上海交易所：取合约当日成交价格按成交量的加权平均价；无成交价，取上一交易日结算价

中金所：合约最后一小时成交价按成交量的加权平均价

② 开仓、持仓、平仓。

开仓：又叫建仓，分买入开仓、卖出开仓

持仓：买入(多头)持仓，卖出(空头)持仓

平仓

持仓合约称未平仓合约

2、交易所对会员结算的相应公式及应用

(1) 结算准备金余额的计算公式：

当日结算准备金余额 = 上一交易日结算准备金余额 + 上一交易日交易保证金 - 当日交易保证金 + 当日实际可用充抵金额 - 上一交易日实际可用充抵金额 + 当日盈亏 + 入金 - 出金 - 手续费等

(2) 当日盈亏计算公式

商品期货：

当日盈亏= $\Sigma[(\text{卖出成交价}-\text{当日结算价})\times\text{卖出量}]+\Sigma[(\text{当日结算价}-\text{买入成交价})\times\text{买入量}]+(\text{上一交易日结算价}-\text{当日结算价})\times(\text{上一交易日卖出持仓量}-\text{上一交易日买入持仓量})$

股指期货:

当日盈亏= $\Sigma[(\text{卖出成交价}-\text{当日结算价})\times\text{卖出量}\times\text{合约乘数}]+\Sigma[(\text{当日结算价}-\text{买入成交价})\times\text{买入量}\times\text{合约乘数}]+(\text{上一交易日结算价}-\text{当日结算价})\times(\text{上一交易日卖出持仓量}-\text{上一交易日买入持仓量})\times\text{合约乘数}$ 。

(3) 当日保证金计算公式

当日交易保证金计算公式

当日交易保证金=当日结算价 \times 当日交易结束后的持仓总量 \times 交易保证金比例

股指期货:

(3) 当日交易保证金计算公式

当日交易保证金=当日结算价 \times 合约乘数 \times 当日交易结束后的持仓总量 \times 交易保证金比例

(4) 应用(例题: P110)

3、期货公司对客户的结算

(1) 逐日盯市结算方式

1) 平仓盈亏(逐日盯市)=平当日仓盈亏+平历史仓盈亏

商品期货与股指期货区别

2) 持仓盈亏(逐日盯市)=当日持仓盈亏+历史持仓盈亏

商品期货与股指期货区别

3) 当日盈亏=平仓盈亏(逐日盯市)+持仓盯市盈亏(逐日盯市)

4) 当日结存(逐日盯市)=上日结存(逐日盯市)+当日盈亏+入金-出金-手续费

5) 客户权益=当日结存(逐日盯市)

(2) 逐笔对冲

平仓盈亏计算、浮动盈亏计算(公式)

(3) 两种方式比较

区别:

1) 逐日盯市实行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 每日计算当日盈亏; 逐笔对冲每日计算开仓之日起到当日累计盈亏, 得出最终盈亏

2) 逐日盯市对当日盈亏计算时, 未平仓合约盈亏作为持仓盯市盈亏, 累计计入当日结存;

逐笔对冲对盈亏计算时, 未平仓合约盈亏作为浮动盈亏, 不计入当日结存, 一旦平仓, 其时的浮动盈亏转入平仓盈亏, 结算时浮动盈亏归0

3) 对历史持仓计算, 采用价格不同

逐日盯市: 平仓盈亏计算采用上日结算价、平仓价; 持仓盯市盈亏采用当日结算价、上日结算价

逐笔对冲: 平仓盈亏计算采用开仓价、平仓价; 浮动盈亏采用开仓价、当日结算价

共同点: 保证金占用、当日出入金、当日手续费、客户权益、质押金、可用资金、追加保证金、风险度没有差别; 对于当日持仓、平仓的合约, 盈亏计算相同

(4) 交易结算单示例(P112-117)

五、交割[了解]:

1. 交割的概念

(1) 交割是指期货合约到期时, 按照期货交易所的规则和程序, 交易双方通过该合约所载标的物所有权的转移, 或者按结算价进行现金差价结算, 了结到期未平仓合约的过程。

(2) 实物交割(商品期货)和现金交割(股指期货、短期利率期货)

2. 交割的作用

(1) 交割是联系期货与现货的纽带。

(2) 交割是促使期货价格和现货价格趋向一致的制度保证，使期货市场真正发挥价格晴雨表的作用。

3. 实物交割方式与交割结算价的确定

(1) 实物交割方式：集中交割(一次性交割)和滚动交割。

上海期货交易所采用集中交割，郑州商品交易所采用集中交割和滚动交割相结合方式，大连商品交易所对不同商品采用不同方式

(2) 实物交割结算价。交割商品计价以交割结算价为基础计价，再加上不同等级商品质量的升、贴水及异地交割仓库与基准交割仓库的升、贴水。

4. 实物交割的流程

(1) 交易所对交割月份持仓合约进行交割配对。

(2) 买卖双方通过交易所进行标准仓单与货款交换。

(3) 增值税发票流转。

5. 标准仓单

标准仓单是指由交易所统一制定的，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在完成入库商品验收、确认合格后签发给货主的实物提货凭证。标准仓单的形式有仓库标准仓单(最主要)和厂库标准仓单。

6. 现金交割

合约到期时，交易双方按照交易所的规则、程序及其公布的交割结算价进行现金差价结算，了结到期未平仓合约的过程(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股指期货合约)。

参与期货从业考试的考生可按照复习计划有效进行，另外高顿网校官网考试辅导高清课程已经开通，还可索取证券考试通关宝典，针对性地讲解、训练、答疑、模考，对学习过程进行全程跟踪、分析、指导，可以帮助考生全面提升备考效果。更多详情可登录高顿网校官网进行咨询。

更多期货从业资格考试资讯，请关注高顿网校官方微信号：gaoduneclass